

“文学淮军”擂台  
征文 第九季

读懂一枚落叶

王国梁

秋风微凉,我站在一棵白杨树树下等人。不时有落叶从我眼前飘过,它们有的突然跌落在地,有的在空气中稍稍打个旋儿才落地。落叶并不密集,左一片,右一片,从容缓慢的样子。它们听到了季节深处大地的召唤,但依旧会磨蹭着耍个赖,仿佛听到母亲呼唤回家的孩子,并不着急往回赶,任凭母亲的呼唤一声声响起。

忽然,一枚落叶飘到我的手边,我下意识一捉,居然把它捉在了手里。我心中涌起一丝丝惊喜,这大概也是一种特殊的缘分吧。这枚心形的落叶似乎要向我传达季节的别样深意,看上去它是有内容的,而且内容丰富。清晨的落叶还带着湿漉漉的秋露,冰凉凉的触感让人觉察出它的体温。这是一枚并没有干枯的落叶,它只是变黄了,依旧保留着充足的水分,并且它的黄色中还透着几丝青色,依稀可辨曾经青葱的模样。另外叶子上面隐约还有几个黑色的斑点,透露出它走向生命终点的线索。

我手中的这枚落叶,分明就是一本关于生命、季节、繁华、凋零、轮回与永恒的书。它的颜色复杂,脉络细密,我是不是能够读懂其中的内容?想到这是一枚走完生命历程的落叶,我忽然间感慨起来。这样一枚小小的落叶,也曾经是大自然中一个微小而神圣的存在。虽然它那么微不足道,但依旧一丝不苟地度过生命中的每一天。它的生命,一定也有春来萌发的欣喜,有夏日鼎盛的骄傲,以及秋日衰老的惶惑,直到直面时光与生命规律的从容和豁达。在它吻别枝头的时候,一定会突然间彻悟,像振翅



飞离的蝴蝶一样,轻盈飘落。

这样一枚落叶,经历了生命中的幸福和欢欣,也经历了生命中的锻打和考验。它曾经在高高的枝头,享受风和日丽的幸福,展示自己的青春和活力,展示生命的旺盛和蓬勃。可季节的容颜里,哪能总是风和日丽?就像人一样,要经历喜怒哀乐,经历悲欢离合。这枚落叶,不知道经历了多少场风风雨雨。和风细雨当然是幸福的,但狂风暴雨对它而言是考验,任何一场狂风暴雨都有可能让它猝然离枝。除此之外,还有盛夏的烈日炙烤,说不定还有冰雹和雷电的突袭。不过,它挺过了所有的磨难,倔强地生长着。这样说来,每一枚走到深秋的叶子都是勇士,都值得被礼赞。我再次看这枚落叶上的脉络时,忽然觉得那些纹路仿佛奇异的文字一般,记录着生命的艰辛,也书写着生命的顽强。

我想起上小学的时候,老师曾经让我们做树叶的标本。那时我喜欢在春天采下几片绿叶,夹在书里面。童年的经历对一个人的影响根深蒂固,成年后我也有在书本里夹树叶的习惯。我注意过,夹在书里的绿叶,不久就会彻底干枯。那种枯黄的颜色,显得那么不情不愿,与自然落叶的颜色是不同的。

如今我手中的这枚落叶,完整地走完了生命历程,我想它一定是无怨无悔的。季节更迭,生命轮回,落叶参透了其中的规律,抵达大彻大悟的境界。落叶归于土地,不是消亡,而是另一种形式的重生。它飘落的姿态,比在枝头的时候还要从容淡定。

一阵风过,又有落叶飘落。不经意间,我手中的这枚落叶也滑落了。看着它静静地躺在大地上,我忽然觉得我读懂了一枚落叶。

唯有香如故

陈亮

学校里树木甚少,最典型的要数银杏和桂花树,银杏在后,桂花树在前,在秋意盎然的时节,终于“千呼万唤始出来”,一幅浑然天成的金秋印象派抽象画,在我的视野里愈加宽阔、清朗。

秋天的桂花,摆脱了烈日的干扰,吸天地之灵气自然天成。在暗香浮动中,不经意鼻翼一动,那种满含着柔情的芬芳便扑鼻而来。“悦人者众”,如果说她是一妙龄女子,此话该不假。但更多的是“悦己者王”。我们的小区就暗藏着几株金桂,一股浓郁而美好的香味在这个时节弥漫开来,醉了小区的风景,也醉了小区的住户。

一年前的这个时候,依然记得楼下的桂花树和棕树、铁树栽种在一起的。桂花是温柔优雅的女士,后者是铁骨铮铮的男士。每年秋季一到,绝对是桂花树第一个站出来,用她的幽香告知你姗姗来迟的秋意。而在开学典礼上,我们学校校长的致辞,第一句话一般都是“在此金桂飘香的时节,我们迎来了新学期……”

小区守门的那个大叔,每天都要手持大扫帚,在花园四周,来回打扫飘落的桂花,不是觉得有碍观瞻,而是不舍得这轻柔似棉、香如佳酿的桂花,被路人践踏。花园里落下的桂花一层层地铺盖在草丛上,他



便会提着一个簸箕,十分耐心地捡拾着。问他拿来有何用?他不屑地哼了一声:“你不知道,这桂花泡酒,可是好东西呢!”其实,不是我们见识浅薄,实在是因为他捡拾桂花的动作,太过迟缓、用情,让人不禁想起“怜香惜玉”这个词语。

记忆中的春天有百合花,夏天有栀子花,秋天有银杏,冬天有三角梅,唯独少了桂花。抑或,在我的脑海里,桂花从来都是花中的高雅之物。站立在一株桂树下,那瓣瓣金黄,好似身披金甲的仙人,在她的指引下,踏入人间的胜景。难怪有诗曰——自古逢秋悲寂寥,我言秋日胜春朝!

我家的屋顶花园,一株桂花盛放着,树虽小,那一丛丛麦穗似的桂花,聚沙成塔,终于一鸣惊人,成为我心中抹之不去的风景。那种空灵中涵盖着万物静观的禅理,隽永深邃。

俗话说,心由境造。

今年金秋时节,当我第一次离开父母,和妻儿搬到新家,漫步于喧嚣与宁静并存的校园,是那熟悉的桂香,像智者抚摸着我的头脑,随时提醒我:虽然生活存在坎坷,但自有它芬芳灿烂的时候,就像这一年年一度的桂花,面对纷繁的世界,永远保持着重生的活力和暗藏的玄机。

桂花,一年一度,时光在变,唯有香如故!

活得清新

耿艳菊

周末埋头读了两天长篇小说,人晕乎乎,连梦中都是小说中的人物故事。新的一周开始,又在纠结路上的时光是读小说还是背诗词。下楼等电梯的时候,看看包里装着的一本小说,又返回去,拿了袖珍本的唐诗。

坐上车,先是翻开小说,低着头读起来。可能有些晕车吧,头昏沉沉的,一段文字反复看,愣是没看懂。本是很喜欢的故事,却看不下去了,一时只觉得乏味枯燥。只好收起来小说,拿出唐诗来读。

不知道是不是袖珍本的唐诗轻薄,手上的重量减轻,心里也轻松了。读诗的好处首先就是不必一直低着头,一句诗读两遍就可以在心里反反复复地揣摩其意境和词句的精辟典雅。

读的是一首长篇叙事诗,竟读出一阵清新的味道来。车窗外,马路上车流涌动,人行道上到处是忙着去上班的人,这样的光景在清新的心境里也是秩序井然,不喧不闹。

远远看到一棵开着粉色花朵的树,淡然明媚地立在一座大厦前,晨光在花间跳跃,硬朗严肃的大厦看起来也十分柔和顺眼。

小说和诗都是美好的艺术形式,各有千秋,无有高下,不分伯仲。我喜欢诗,也喜欢小说。因为时间的紧张,两者常常在生活里交织矛盾,顾此失彼。没想到,在这个平平淡淡的早晨,惯常的切换,却无意中捕捉到一种生活智慧。

那就是清新。清新一般是形容词,实际上,我们应该让它成为人生中的动词。

清新,最惯常的意象有两个。一个是一场风雨后,草木挂着水珠,散发着清新的气息,令人心旷神怡。另一个是清晨时分,经过一个黑夜,清晨的空气尤其清新爽朗,万物也披上了一层崭新的光辉,让人很惬意,心情舒畅。这两种意象的清新有个共同之处,都蕴含着希望,带着勃勃的生机和活力。

还有一种清新之味,很像过年时节的饮食,总是味道浓厚的鱼肉大宴,偶尔吃一碗平时吃的素面条,喝一碗白米粥,觉得真是清新味美。这种清新是人生的简淡之美。年轻时,追求热闹和繁复,经历了一些世事,便会明白简简单单的轻松自在,而慢慢地学着删繁就简。

如果说人生用小说和诗歌来比方的话,现实生活应该是一部容量丰富、酸甜苦辣的小说,理想应该是一首拥有美好意象、朗朗韵律、意境优美的诗歌。两者之间应该可以自如地转换,不能只沉陷在现实生活中,也不能只飘在理想的高空。既要脚踏实地认真生活,也要拥有一颗不俗的心境。

一边和现实握手言和,格局和心境又在现实之上。在现实生活和理想间,让跋涉过黑夜和经历过风雨后的清新之气成为心灵的常态,不只是自然的意象,而真正成为人生的动词,清新做事,清新为人,清新处世,活得清新,活得明朗,实现自我的价值和人生意义。